

江苏省财政厅文件

苏财教〔2021〕1号

江苏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1年现代职业教育 质量提升计划资金预计数的通知

各设区市、县（市）财政局、有关高等学校：

为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现下达你单位 2021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预计数（项目代码：Z135050009055，参照直达资金标识“02 中央参照直达资金”），支出列 205“教育支出”相关项，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地、各单位要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9〕4号）等确定的各项改革任务，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按要求支持开展高职扩招、1+X 证书制度试点、支持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等。

二、各地、各单位要按照《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

管理办法》（财教〔2019〕258号）等要求，做好2021年预算分解下达工作，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待2021年预算确定后，将再次核定各地、各单位预算，并按多退少补的原则据实调整。针对2019年度审计查出涉及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的问题，各地、各单位要落实整改责任，对照问题提出有针对性、可操作、能见效的整改措施，尽快整改到位。

三、请按照《中共江苏省委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苏发〔2019〕6号）要求，进一步健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资金使用单位要随同预算资金同步填报绩效目标，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防止出现挤占、挪用、虚列、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

四、各地、各单位要做好2021年中央直达资金管理工作。完善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及时将指标信息、支付信息导入监控系统，确保相关数据同步一致、准确完整。

附件：2021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预计数分配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江苏监管局。

江苏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1年1月7日印发

附件

2021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预计数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地区	合计	高职奖补	中职奖补	教师素质提升
合 计		76221	59040	12861	4320
一、省级小计		65771	51590	9861	4320
1	江苏省教育科学研究院(中职师培中心)	2000			2000
2	江苏理工学院(高职师培中心)	2320			2320
3	江苏财会职业学院	1508	1508		
4	南京旅游职业学院	532	532		
5	苏州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1508	1508		
6	江苏农林职业技术学院	4435	4435		
7	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	2218	2218		
8	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2218	2218		
9	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2218	2218		
10	江苏电子信息职业学院	1109	1109		
11	江苏航运职业技术学院	1153	1153		
12	南京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1286	1286		
13	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	1597	1597		
14	江苏商贸职业学院	799	799		
15	江苏安全技术职业学院	799	799		
16	江苏城市职业学院	355	355		
17	南京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1065	1065		
18	南京工业职业技术大学	1508	1508		
19	江苏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1420	1420		
20	苏州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	799	799		
21	无锡职业技术学院	4436	4436		
22	无锡商业职业技术学院	1331	1331		
23	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1420	1420		
24	江苏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1065	1065		
25	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	1597	1597		
26	南京科技职业学院	1286	1286		
27	苏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1065	1065		
28	江苏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1331	1331		
29	无锡工艺职业技术学院	976	976		
30	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1242	1242		
31	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1153	1153		
32	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976	976		
33	常州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976	976		
34	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1153	1153		
35	扬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1153	1153		
36	江苏旅游职业学院	976	976		
37	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	887	887		
38	盐城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887	887		
39	江苏食品药品职业技术学院	1153	1153		
40	江苏省徐州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	1392		1392	
41	江苏省戏剧学校	101		101	
42	江苏省新闻出版学校(含技工学校)	253		253	
43	江苏省经贸高级技工学校	760		760	

附件

2021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预计数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地区	合计	高职奖补	中职奖补	教师素质提升
51	江苏旅游职业技术学院	506		506	
二、市县小计		10450	7450	3000	
1	南京市	300	300		
2	无锡市	300	300		
3	江阴市	300	300		
4	徐州市	2690	1790	900	
5	苏州市	400	400		
6	张家港市	300	300		
7	太仓市	300	300		
8	南通市	400	400		
9	连云港市	2860	1960	900	
10	淮安市	400		400	
11	盐城市	600	200	400	
12	扬州市	400	400		
13	镇江市	400	400		
14	泰州市	400	400		
15	宿迁市	400		400	